**新政发〔2019〕28号**

**新镇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开展新一轮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通 知

各嘎查村民委员会、镇安委会成员单位、生产经营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奈曼旗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奈安委办字奈曼旗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立即开展全旗安全生产大检查的紧急通知》【2019】6号、《关于转发《通辽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入春季森林草原防火期的通知》的通知》【2019】7号及4月11日全旗2019年第二季度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精神，现结合我镇实际，镇政府决定在全镇全面开展新一轮安全生产大检查，此次检查要求全面细致的排查事故隐患，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违规违章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 **检查范围及方式**

 大检查要覆盖全镇所有地区、所有行业领域、所有生产经营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各嘎查村、镇安委会成员单位结合各自实际，重点检查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消防、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民爆器材、特种设备等行业领域列入大检查范围。

此次检查采取企业单位自查自纠，相关单位按照行业专项检查，镇政府全面督查或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

1. **检查的内容**
2. **共性方面**
3. 贯彻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和市委、政府以及旗委、旗政府决策部署情况；组织学习宣传《安全生产法》、《意见》、《决定》、《条例》等文件法规情况。
4.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履行法定职责，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保障安全投入、强化应急演练、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特别主要负责人每月至少对本单位的安全隐患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并记录建档；分管负责人落实各项安全制度，加强管理、开展安全检查、组织安全教育培训；车间班组负责人及一线员工岗位安全制度，组织班前会、班后会，开展岗位隐患排查等情况。
5. 常态化推进隐患排查治理，实现事故隐患闭环管理；各岗位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建立整改台账，自查自纠方案、每月自查隐患清单、整改方案和整改结果经主要负责人签字，在企业内部公布并上报镇安全生产监管办公室。
6. 全面排查风险隐患底数，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安全风险评估和危害辨识，对各类风险评估，强化管控措施，建立风险隐患分级管理台账，实现“一企一册”；各嘎查村将辖区内个体工商户全部登记建册。分类管理。
7. 加强安全教育培训，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生产一线职工应知应会操作知识、应急逃生知识教育培训等情况。
8. 涉及复产复工的企业严格落实安全措施，执行验收内容、标准及履行签字程序；对所有设备设施进行全面检查、检修、检测确保处于安全状态；组织对人员进行复查复工前安全培训教育等情况。
9. **重点行业领域**
10. **非煤矿山：**露天矿山防范边坡垮塌、坍塌等措施落实情况；危险性较大设备设施定期检测等情况。
11. **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持续推进危险化学品综合治理攻坚情况；各类危险源监控情况；罐区等危化品储存场所安全设备设施完好情况；易燃易爆有毒气体风险排查治理情况；动火、检维修等特殊作业以及开工复产、试生产等重要时段安全管控情况。烟花爆竹储存仓库防水、防雷、防静电、防火设施安全管理情况，烟花爆竹零售环节“下店上宅”、“前店后宅”等违法违规行为治理情况。
12. **冶金工贸行业：**煤气操作等特种作业人员依法持证上岗情况；粉尘涉爆企业及作业场所安全管理情况。有限空间作业台账建立情况；作业点安全警示标识、现场管理等情况。
13. **消防：**以人员密集场所、员工集体宿舍、群租房、学生小饭桌、歌舞厅和“三合一”、“多合一”场所为重点，开展消防专项整治情况；重点检查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日防火检查巡查、消防设备设施是否符合要求，应急疏散预案制定及演练情况。
14. **建筑施工和液化石油气：**建筑施工复工检查和各项安全措施；建设项目施工防坠落、物体打击、触电、倒塌等措施情况；起重机、物料提升机、施工升降机、脚手架等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严厉打击违法发包、转包、挂靠、未批先建等行为情况。严厉打击液化气无证经营、倒罐及沿街叫卖情况。
15. **道路交通：**公路客运、危险化学品运输、重型载货汽车、校车等重点交通工具安全管理情况；严厉查处“三超一疲劳”、非法载客、客货混装、危险品车辆异地挂靠、挂而不管以及非法改装等违法违规行为情况，加大对校区上下学交通疏导管控和应急保障，防止连环碰撞和群死群伤事故情况。
16. **民爆器材：**民爆器材安全监控设备、防火防爆设备等方面隐患排查治理情况，民爆器材严格依法依规储存、运输、使用情况；防雷、防静电设施安全管理情况。
17. **特种设备：**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定期检查和日常维修保养情况；压力容器以及企业锅炉等安全管理防范措施情况；各类气体充装设备安全性能及管理情况。
18.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
19. **强化防灭火责任落实**

从2019年3月15日起全市进入春季森林草原防火期，4月1日进入防火戒严期，各嘎查村、相关单位要充分认清当前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严峻形势，进一步增强做好春防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真正落实各项防灭火工作责任，要认真执行防灭火包联责任制，切实将防灭火责任落实到人头、山头、地块。各重点火险区责任领导。要亲自深入责任区加强督促检查，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限期进行整改。

1. **强化防火宣传教育**

 各嘎查村、相关单位要把防灭火宣传教育作为防灭火工作的第一道工序和长期任务抓紧、抓实、抓好，通过各种宣传渠道，进一步提高全民防灭火意识，有针对性地开展重点地区、重点时段和重点人群的宣传教育，努力营造人人了解防灭火、人人关注防灭火、人人参与防灭火的良好社会氛围。

1. **强化野外火源管控、强化扑火应急准备**

进入防火期，要切实加强火情监控，组织人员巡护检查，切实加强防范，禁止野外用火避免发生意外火情。针对防灭火的严峻形势各嘎查村、相关单位组建防灭火队伍，并按要求做好交通工具、灭火机具，并成立防灭火工作领导小组，每各嘎查村组建不少于30人的防灭火队伍，按照“属地管理、属地指挥”的原则，一旦发生火情及时组织扑救，确保不发生小火酿成大灾和人员伤亡事故。

1. **强化值班工作**

 进入防火期，各嘎查村、相关单位要坚持24小时值班值宿，主要领导亲自带班，保证防灭火信息时刻畅通，一旦发生火情要严格执行火情报告制度。做到“有火必报、报扑同步”，严禁脱岗楼岗现象发生。

1. 工作要求
2. 各嘎查村、相关单位要结合各自实际，制定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把安全生产大检查及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作为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重要举措，以更加“严细实”的作风，认真排查各类隐患，敢抓敢管，忠实履职，确保取得实效。
3. 对排查出的隐患要逐项整改，坚持“隐患就是事故，事故必须处理”的原则，切实做到闭环管理。对此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对能够立即整改的责令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责令限期整改，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依法申请关闭。
4. 严肃追责问责。对安全生产大检查及防灭火工作不认真、不落实、走过场的要通报批评，对自查自改不认真、隐患整治不彻底或因工作不力导致事故发生的，要严肃追究企业和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各嘎查村、相关单位接此通知后，要立即安排部署，并将通知精神传达到辖区内所有企业、所有农户，确保大检查顺利开展，同时4月18日前将检查情况以书面形式上报镇安委会办公室。

联 系 人：王晓辉

联系电话：4399200

 新镇人民政府

 2019年4月11日

新镇全面开展新一轮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德祥 镇党委副书记 政府镇长

副组长：蒲志军 政府副镇长

成 员：吴凤学 镇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

 张志远 镇纪委副书记

 王晓辉 镇安监办主任

 王跃武 镇林业工作站站长

 王 杰 镇水利服务站站长

 于海峰 镇食品药品监管站站长

 周海军 镇国土资源管理所所长

 刘宇军 镇动防站站长

 于淑艳 镇文化服务中心主任

 刘东辉 镇公安派出所所长

 马广飞 新镇交巡警中队中队长

 宋 环 工商所所长

 白双合 朝古台蒙小校长

 于景水 新镇中学校长

 杨向明 新镇学区中心校校长

 王新民 白音昌中学校长

 桑桂友 白音昌学区中心校校长

 田立信 新镇中心卫生院院长

 蒲瑞文 白音昌卫生院院长

 高 玉 朝古台卫生院院长

 齐洪涛 新镇供电所所长

 赵宗勤 白音昌供电所所长

 刘洪勤 朝古台供电所所长

 郑精华 石碑水库主任